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3-1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A8YKUHAE



目 录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关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 1-8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3）第 210A004513 号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隆活塞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汇隆活塞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并确保后附的汇隆活塞公司《关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汇隆活塞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我们的责任是对汇隆活塞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我们认为，汇隆活塞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汇隆活塞公司本次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本页为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致同专字(2023)第210A004513号报告的签字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姜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姜雷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 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说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健全、合理，执行有效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体单位为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治理机构、组织结构、人力资源、企业文化建设、信息与沟通、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采购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业务、技术研发管理、合同管理、信息披露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采购、资产、销售、研究与开发、合同、信息披露等。

上述纳入公司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覆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1、控制环境

（1）公司治理机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职责。重大决策事项，如批准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修改公司章程等，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做出的决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等事项。对于重大投资项目，超越董事会决策权限的事项必须报股东大会批准。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关，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

（2）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目标建立组织架构，同时根据内部职能划分，公司设立了生产部、技术研发部、质量管理部、进出口部、国内销售部、采购部、行政人事部、财务部，各部门之间职责明确，互相牵制。

(3) 人力资源

公司通过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等人事管理制度，明确员工招聘与录用工作的管理要求，规范操作流程，能够保证按照计划、制度和程序开展人力资源引进工作；在培训方面，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培训需求调研，制定年度员工培训计划，通过培训的有效实施，确保员工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达到岗位任职要求；在薪酬、考核等方面，设置了以岗位工资为主体的结构工资制，员工工资由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构成，各职能部门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部门的关键绩效指标，每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部门的关键绩效指标，制定相应的绩效考核细则，形成较为系统、规范的业绩考核评价体系。

(4) 社会责任

公司高度履行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以及消费者、供应商、客户、职工、股东、债权人、社区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在经营活动中，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自觉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5) 企业文化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提倡“诚信、情感、责任和程序”的八字管理理念，主张“以人为本、守法诚信”，引导广大员工以“以企为家，共同发展”，全力推进公司战略全面实施。

2、风险评估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刚性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目标、实际经营管理和相关业务流程，将各业务流程涉及到的风险归类为：经营风险、法律风险、财务风险、资产风险、道德风险、安全风险和环境风险七大类。公司应用业务流程图、风险控制矩阵工具进行风险识别，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公司主要采取定性分析方法，按照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各职能部门负责人组织本部门人员，对识别的风险进行评级，各职能部门重点关注高风险流程节点的控制。通过以上流程确保公司的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3、控制活动

本公司内部控制形式及要求:

(1) 公司通过预防性控制与发现性控制、手工控制与自动控制相结合的方法,运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对风险进行控制。具体形式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预算控制、运营分析控制和绩效考评控制等。

(2) 公司对各个业务模块编制了业务流程图,建立健全了流程层面的内部控制,并按照《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业务和管理情况,并根据风险评估程序,梳理出公司各业务模块的相关管控流程。通过具体的业务流程图、风险控制矩阵、权限指引表、关键控制点说明,概括描述公司各项业务流程的关键控制目标和控制措施。

本公司重点控制活动

(1) 资金管理

公司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货币资金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授权批准制度规范、有效。公司在岗位设置上确保不相容岗位的分离,通过建立《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对营运资金的控制,严格规范资金的收支条件、程序并重点强调审批权限;公司任何部门申请资金支出或报销事项均需通过财务部审核,再交由总经理和董事长审批。

(2) 采购业务

公司建立健全《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按照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的基本原则,明确请购、审批、购买、验收入库、结算及付款等重要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和程序办理采购业务,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和价格监督机制,定期检查和评价采购过程中的薄弱环节,随时掌握市场行情,采取有效控制措施,确保物资采购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公司采购业务严格按照制度执行,程序实施有效,各级审批流程执行到位,采购记录真实完整。总体评价,公司采购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合理,执行有效。

(3) 资产管理

公司通过《资产管理制度》规范了固定资产采购、验收、盘点、处置等方面的管理流程,防范固定资产更新改造不够、使用效能低下、维护不当,避免资产价值贬损

或资源浪费的问题发生，保证固定资产安全、完整、高效运行。公司购入固定资产，严格执行验收程序，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部门，并建立固定资产卡片，列明固定资产名称、数量、型号、供应商或建造商、送达时间或竣工时间、质量等内容；对报废拟出售等需处理的固定资产，由有关部门或人员提出处置申请，经主管领导审核和审批后报上级授权管理部门或人员批准后予以处理。公司固定资产由专人负责管理，财务部负责固定资产账面的准确性，并定期进行盘点，保证了资产的完整性和安全性。总体而言资产管理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执行有效。

（4）销售业务

公司建立销售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各岗位职责、权限，确保了不相容职位相分离。公司通过《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业务的主要环节进行规范与控制，明确客户开发与管理、订单承接、价格审批、合同签订、发货控制、收款等相关事项，提高了销售工作的效率；同时明确应收账款催款的第一责任人，规定了公司财务人员对应收账款定期进行核对，并及时由销售人员催收销售货款，有利于加速资金的回笼，减少坏账损失的发生，促进业务的稳定增长。公司销售流程中相关岗位的员工职责明确，各级审批流程执行基本到位，销售业务记录真实，应收款管理良好。同时加强对客户的信用管理，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合理使用销售费用，未发生违规操作。总体而言销售业务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执行有效。

（5）研究与开发

公司制定《研发管理制度》，严格规范研发业务的立项、研发项目检查、研发项目验收、研发费用核算等关键控制环节，有效降低研发风险、保证研发质量，提高了研发工作的效率和效益，同时对研究成果的开发与保护、研发记录及文件保管等后续环节进行了规范。

（6）合同管理

公司建立并严格执行公司合同管理办法规定的合同管理程序、审批程序。公司通过建立和实施合同管理流程的内部控制，规范合同文本形式，明确合同拟定、审批、执行等环节的程序和要求，防范未经授权对外订立合同、合同对方主体资格未达到要求、合同内容存在重大疏漏和欺诈，从而保证企业利益、信誉和形象。签订合同贯彻“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的原则和“价廉物美、择优签约”的原则，关注合同是

否存在不利于公司方利益实现的条款，合同文本合法性、规范性，合同签署是否按照流程进行审批，公司行政印章使用是否得到有效控制，合同对方是否具备履约资质，合同对方未能信守约定履行职责和义务的处理及变更或解除。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印章管理规定，合同管理员与合同承办人之间加强沟通，把握合同进度、对方消极执行合同时采取应对措施，反映实际合同变更或解除需求。

(7) 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对信息披露工作实施有效管理，接受股东和社会的监督，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能够涵盖公司重大事项的信息传递、信息沟通和信息反馈系统，制定了《信息披露与管理制度》，《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相关义务人、各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标准、信息披露的审批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及资料的档案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等，特别是对定期报告、临时报告、重大事项的流转程序做出了严格的规定，以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及时性和有效性。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信息披露事务。

4、信息与沟通

公司信息收集渠道畅通，信息传递程序及时。公司内部以收发存系统、日常报表、汇总报告、微信群、电话、邮件等形式进行信息传递，确保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公司内部各部门、各管理层次、各业务环节之间进行沟通和反馈，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公司信息系统运行安全。公司建立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并聘用第三方专业公司，对信息系统维护、账户及权限、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及服务器、机房管理、硬件保管与使用等工作流程进行管理，信息安全稳定运行可以有效保证。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原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

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公司确认的内部控制确认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评价等级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缺陷 \geq 营业收入 5%
重要缺陷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营业收入 5% $>$ 缺陷 \geq 营业收入 3%
一般缺陷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缺陷 $<$ 营业收入 3%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评价等级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重要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是根据缺陷可能造成公司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或缺陷潜在负面影响程度等因素确定的：

评价等级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直接财产损失达到 100 万元(含) 以上 2、潜在负面影响：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企业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重要缺陷	1、直接财产损失达到 30 万(含)--100 万元 2、潜在负面影响：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1、直接财产损失在 30 万元以下 2、潜在负面影响：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评价等级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2、重大决策程序不民主、不科学 3、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 4、管理骨干人员或技术骨干人员纷纷流失 5、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6、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	一个或多个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综上，公司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清算审计报告；验资报告；资产评估；税务咨询；其他经营活动；依法批准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及本市有关规定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0日

<https://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21020191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机关: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年08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批准文件: 辽注协协字[2000]39号



姓名: 姜楠
 Full name: 姜楠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06月10日
 Date of birth: 1976年06月10日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连分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连分
 身份证号码: 210219760610121
 Identity card No.: 2102197606101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5月31日

2020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8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度任职资格考试合格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检(3)

2018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3月21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 4月 2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分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分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大连 事务所
 CPAs

转出分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张月宇 事务所
 CPAs

转入分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2014年2月28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2月18日

2017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2月15日

2016年度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3月16日



姓名: 姜雪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7年11月26日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
身份证号码: 21028119871126614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04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5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3月21日

2019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5月31日

2020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8月31日

月 日
/m /d